

证券代码：300571

证券简称：平治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0-129

##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中选中移物联网 2020 年智能家庭网关生产项目 第四批采购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签订的《2020 年智能家庭网关生产项目第四批采购代工生产框架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代工生产合同”）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协议。本次代工生产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本次签订的代工生产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。该代工生产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、违约责任、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，但代工生产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、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了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选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25），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兆能”）成为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2020 年智能家庭网关生产项目第四批采购的中选候选人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深圳兆能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签订的《2020 年智能家庭网关生产项目第四批采购代工生产框架合同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#### 1、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

公司名称：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乔辉

注册资本：300000 万元人民币

住所：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8号科技创业中心融英楼4楼56号(经开区拓展区内)

经营范围：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（业务覆盖范围：全国）；呼叫中心业务（业务覆盖范围：全国）；信息服务业务（业务覆盖范围：全国；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）。（按许可证核定期限和核定范围从事经营）。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（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，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）；物联网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；物联网系统软件开发、销售；物联网系统设备销售、维护；物联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物联网工程设计、安装、维护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外广告；仪器仪表及配件（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，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）、计量器具、电力设备、电子产品（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，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）、智能家居、智能门锁、智能安防设备、车联网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（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，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）；智能产品的研发、生产；传感器、电子元器件、电子产品（不含电子出版物）、计算机软硬件、仪器仪表、智能产品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销售；计算机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水处理设备、净水设备及配件的研发、设计、销售；销售一类医疗器械、二类医疗器械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2、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 3、履约能力分析

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，资金实力雄厚，资信情况良好，是公司的长期客户，履约能力有保证。

## 二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

乙方：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

1、本框架合同的不含税金额上限为：人民币95,840,707.96元；含税金额上限为：人民币108,300,0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亿零捌佰叁拾万元整）。

2、甲方下属分公司按照本框架合同约定的交易条件、交易规则向乙方下达

采购订单时，由甲方下属分公司按照框架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结算。

3、产品概述：智能家庭网关是连接家庭内的网络与宽带接入网之间的智能化网关，是家庭网络与通信网络的桥梁。家庭网络和外部网络的接口单元。负责连接 OLT，TR069 网关管理平台，业务平台等，是智能家居的入口。

4、本合同已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司印章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；如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，自较迟的签署日起生效。本框架合同的有效期为贰年。

### 三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代工生产合同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；代工生产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，公司的资金、技术、人员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。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签订的代工生产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协议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上述合同系深圳兆能中标以后，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代工生产合同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，公司最终可实现的销售收入以实际完成的订单金额为准，上述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。

3、代工生产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、违约责任、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，但代工生产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、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2020 年智能家庭网关生产项目第四批采购代工生产框架合同》  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2 日